

#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 发行结果公告

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18】1831号文核准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。根据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，超额配售发行规模不超过3亿元。

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。

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，发行工作已于2019年11月28日结束，本次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亿元，票面利率为4.95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 
2019 年 11 月 29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19 年 11 月 29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11月29日